

证券代码：300946

证券简称：恒而达

编号：2025-008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00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000,9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同时以公司股票发行溢价收入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36,001,8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56,007,800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2.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分别召开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二、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5]361Z002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2024年初未分配利润	356,429,185.99	359,980,226.63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312,337.26	85,984,703.32
减：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8,598,470.33	8,598,470.33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7,601,380.00	27,601,380.00
2024年末未分配利润	407,541,672.92	409,765,079.62

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2024年度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07,541,672.92元。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能力、未来现金流状况、股东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现拟定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00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18,000,9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同时以公司股票发行溢价收入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36,001,8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56,007,800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三、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8,000,900.00	27,601,380.00	27,601,38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312,337.26	87,286,269.65	95,239,378.98
研发投入（元）	20,367,933.67	26,278,617.64	15,856,114.68
营业收入（元）	585,232,376.05	542,485,791.20	482,875,710.9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07,541,672.9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09,765,079.62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3,203,66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9,945,995.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3,203,66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62,502,665.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88%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2024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8,000,900.0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62%。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73,203,660.00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平均值的81.39%，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目前盈利能力、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提出，实施本权益分派方案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且不会造成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均未达到公司对应年度总资

产的50%。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报备文件

1. [2025]361Z0022号《审计报告》；
2.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5.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04月19日